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告知书

奥德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9〕10号），临沂市河东区发展和改革局、单位现开展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根据随机抽取结果，你单位被列入本次抽查企业名单。

定于2021年11月9日-2021年11月30日期间，对你单位进行行政执法检查，现将检查内容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检查内容：能源行业用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能源行业生产单位执行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定期开展节能教育培训等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情况,能源生产经营单位无偿或者低于市场价格向本单位职工提供能源情况,或对本单位职工按能源消费量给予补贴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实行能源消费包费制情况

检查人员：姓名：陈莹莹,宋光发,吴姝晓

联系方式：15963357992, 15969930039, 19953936116

检查方式：现场检查

请你单位配合做好检查工作，相关检查事宜咨询，请与检查人员联系。

发起单位：临沂市河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1月9日